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113年度預算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編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目次

頁次

一、總說明

(一) 財團法人概況·····	1
(二) 工作計畫及經費預算·····	5
(三) 本年度預算概要·····	25
(四) 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26

二、主要表

(一) 收支營運預計表·····	41
(二) 現金流量預計表·····	42
(三) 淨值變動預計表·····	43

三、明細表

(一) 收入明細表·····	45
(二) 支出明細表·····	46

四、參考表

(一) 資產負債預計表·····	49
(二) 員工人數彙計表·····	50
(三) 用人費用彙計表·····	51
(四)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52

總 說 明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壹、財團法人概況

一、設立依據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會）係行政院依二二八事件處理及賠償條例（以下簡稱本條例）第 3 條規定設立，於民國（下同）84 年 10 月 21 日召開第 1 次董監事會議，85 年 1 月 11 日完成財團法人設立登記，主管機關為內政部。依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捐助暨組織章程（以下簡稱本會捐助暨組織章程）第 5 條、第 11 條及第 12 條規定，本會設董事會及置董事 13 至 19 人、監察人 3 人，置執行長 1 人，綜理本會業務，依工作性質設第一處、第二處、第三處及行政室，分別執行各項會務工作。

95 年 7 月奉行政院指示：擇定原臺灣教育會館為國家級二二八紀念館之設置地點，由教育部負責籌設「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委託本會經營管理。教育部爰於 96 年 4 月與本會洽簽行政委託契約，由本會負責籌劃、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茲為推動本條例所賦予之任務，經行政院於 96 年 6 月核定修正本會捐助暨組織章程，廢除本會原存續期間轉型為永續經營，主管機關由原以賠償金發放為主（社福政策）之內政部移轉為以社會教育為主之教育部，進行歷史文物蒐集、典藏展示、轉型正義及人權維護之國際經驗交流等為主要業務，以達到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之功能。

行政院復於 97 年 9 月 16 日邀集教育部、內政部等單位協商會議獲致結論：「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及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於 98 年 3 月 1 日起回歸內政部為主管機關」。內政部與本會於同年簽訂「內政部『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委託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經營管理行政契約」，委託本會經營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

107 年 1 月 17 日總統令修正公布本條例第 2 條、第 3 條及第

8 條條文，為維護受難者家屬申請之權益，將二二八事件賠償金受理申請期限再延長至 111 年 1 月 18 日止，由本會續辦已受理之二二八賠償金案件調查審理等業務，以期符合撫平歷史傷痛，促進族群融合之宗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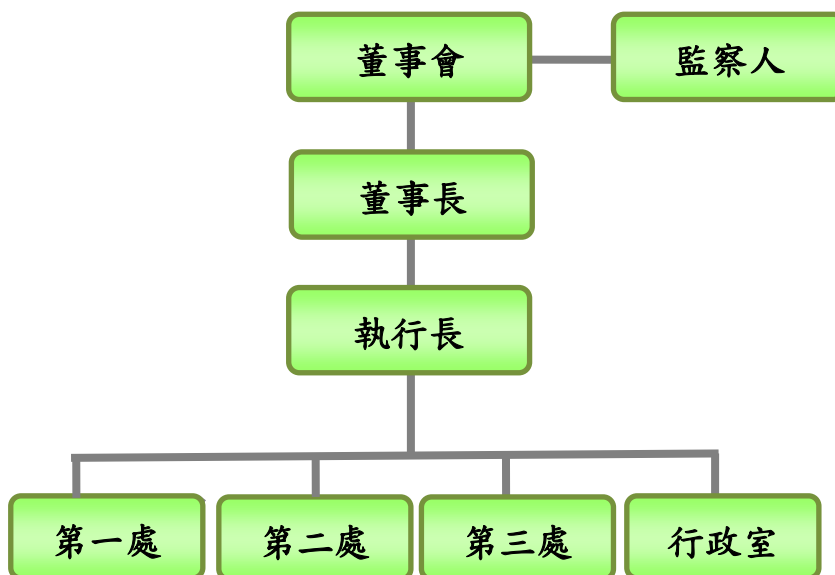
二、設立目的

依本條例第 1 條、第 3 條之 1 及第 3 條之 2，及本會捐助暨組織章程第 2 條規定，本會以處理二二八事件賠償事宜，落實歷史教育，釐清相關責任歸屬，使國民瞭解事件真相，撫平歷史傷痛，促進族群融合為目的，除受委託經營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外，應辦理下列事項：

- (一) 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史料之蒐集及研究。
- (二) 籌辦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
- (三) 二二八事件之教育推廣、文化、歷史或人權之國際交流活動。
- (四) 已認定受難者之賠償。
- (五) 受難者及其家屬回復名譽之協助。
- (六) 弱勢受難者家屬之生活扶助。
- (七) 釐清相關責任歸屬。
- (八) 其他符合本條例宗旨之相關事項。

三、組織概況

(一) 本會組織圖



(二)本會組織及業務概述

本會由政府依法設立，以財團法人性質接受政府委託處理二二八事件相關事宜，組織架構包括決策部門及執行部門，其業務職掌說明如下：

1、董事會：本會置董事 13 人至 19 人，為本會決策部門，董事由行政院選聘之，敦聘學者專家、社會公正人士、政府代表、受難者及其家屬代表共同組成，其中任一性別暨受難者及其家屬代表各不得少於董事總額三分之一。

董事為無給職，任期為 2 年，以連任二次為限；連任之董事人數不得逾改聘董事總人數三分之二。但因業務特殊需要，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董事長由董事互選之，於董事會擔任主席。

2、監察人：本會置監察人 3 人，由行政院選聘之，監察人為無給職，任期為 2 年，隨本職異動不受任期限限制，掌理基金、存款之稽核，財務狀況之監督及決算表冊之查核等事宜。

3、執行部門：本會置執行長 1 人，由董事長提名經董事會同意後聘任，負責執行董事會之決策並綜理會務。此外，置副執行長及其他工作人員若干人，由執行長提請董事長同意聘任。依工作性質設第一處、第二處、第三處及行政室，分別執行下列會務工作：

(1)第一處掌理事項如下：

- ①二二八事件紀念及追思活動之籌辦。
- ②教育、歷史、文化、人權之國際交流工作。
- ③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展覽活動之規劃與執行。
- ④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志工之培訓與管理。
- ⑤二二八國家紀念館館務行銷及館際交流業務。
- ⑥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文宣品編撰及發行。
- ⑦其他依二二八事件處理及賠償條例規定有助於平反受難者名譽，撫平歷史傷痛，促進族群融和與台灣社會和平之相關事項。

(2)第二處掌理事項如下：

- ①二二八事件教材著作及調查考證補助。

- ②二二八事件教育推廣及文化交流活動。
 - ③二二八事件文物徵集、典藏及展示。
 - ④賠償金標準之審定及賠償案件審核。
 - ⑤不服賠償金申請案件之訴願、訴訟。
 - ⑥協助受難者及其家屬回復名譽。
 - ⑦依調查結果呈請總統大赦或特赦之擬議事項。
 - ⑧其他依二二八事件處理及賠償條例規定有助於平反受難者名譽，撫平歷史傷痛，促進族群融和與台灣社會和平之相關事項。
- (3)第三處掌理事項如下：
- ①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史料編纂及出版。
 - ②學術研討會之規劃與執行。
 - ③其他依二二八事件處理及賠償條例規定有助於平反受難者名譽，撫平歷史傷痛，促進族群融和與台灣社會和平之相關事項。
- (4)行政室掌理事項如下：
- ①年度業務計畫擬訂、預算編列，及業務決算報告說明撰擬。
 - ②會計、人事、議事、法制、稽核。
 - ③研考、文書、印信、收發文、檔案及圖書管理。
 - ④總務、財產管理、出納、警衛。
 - ⑤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建物、設備之管理及維護。

四、服務對象

(一)二二八受難者及家屬

截至 112 年 6 月 30 日為止，經審核通過並完成公告之賠償金申請案共 2,338 件，應受領人數為 1 萬 350 人，已受領人數為 1 萬 227 人，實際已核發賠償金額計新臺幣（下同）72 億 5,509 萬 3,356 元，另依本條例第 3 條之 1 及第 11 條規定辦理弱勢受難者家屬之生活撫助或其他訪慰聯誼及發放清寒獎學金等，實際服務之二二八受難者及家屬已達 6 萬人次。

(二)關心二二八事件民眾、學校、團體及機關等

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以下簡稱本館）自 100 年 2 月 28 日正式開館營運至 112 年 6 月 30 日為止，期間除辦理常態

展、主題特展及巡迴展外，尚辦理人權影展（含映後座談）、真人圖書館、走讀二二八、跨越時空～重返 1947 二二八實境遊戲、主題講座、研討會、紀念音樂會、教師及學生營隊、人權之旅等活動，並與公務機關、國內及國際人權團體等共同辦理人權相關專題活動，暨與大專院校合作到館進行人權教育學分授課等，累積參觀總人次約 36 萬人次。

貳、工作計畫及經費預算

二二八事件的真相與究責關係到轉型正義的實踐，也是社會和解的重要基礎。爰此，本會除賡續辦理本條例法定工作及持續撫慰二二八家屬外，未來業務推動的重心，將更著重於深耕本館的教育推廣相關工作，加強串聯國際人權相關團體的聯繫合作暨加深人權、二二八事件相關史料研究等工作，俾符本條例意旨以及國人之期待，故預算編列除涵蓋本條例既定法定業務外，將針對教育推廣、二二八事件相關人權研究及二二八轉型正義等工作有所增補。本會 113 年度預計辦理 8 項主要業務，總經費為 5,864 萬元，其內容說明如下：

一、給付賠償金：包括 1 個工作計畫，經費共計 210 萬 7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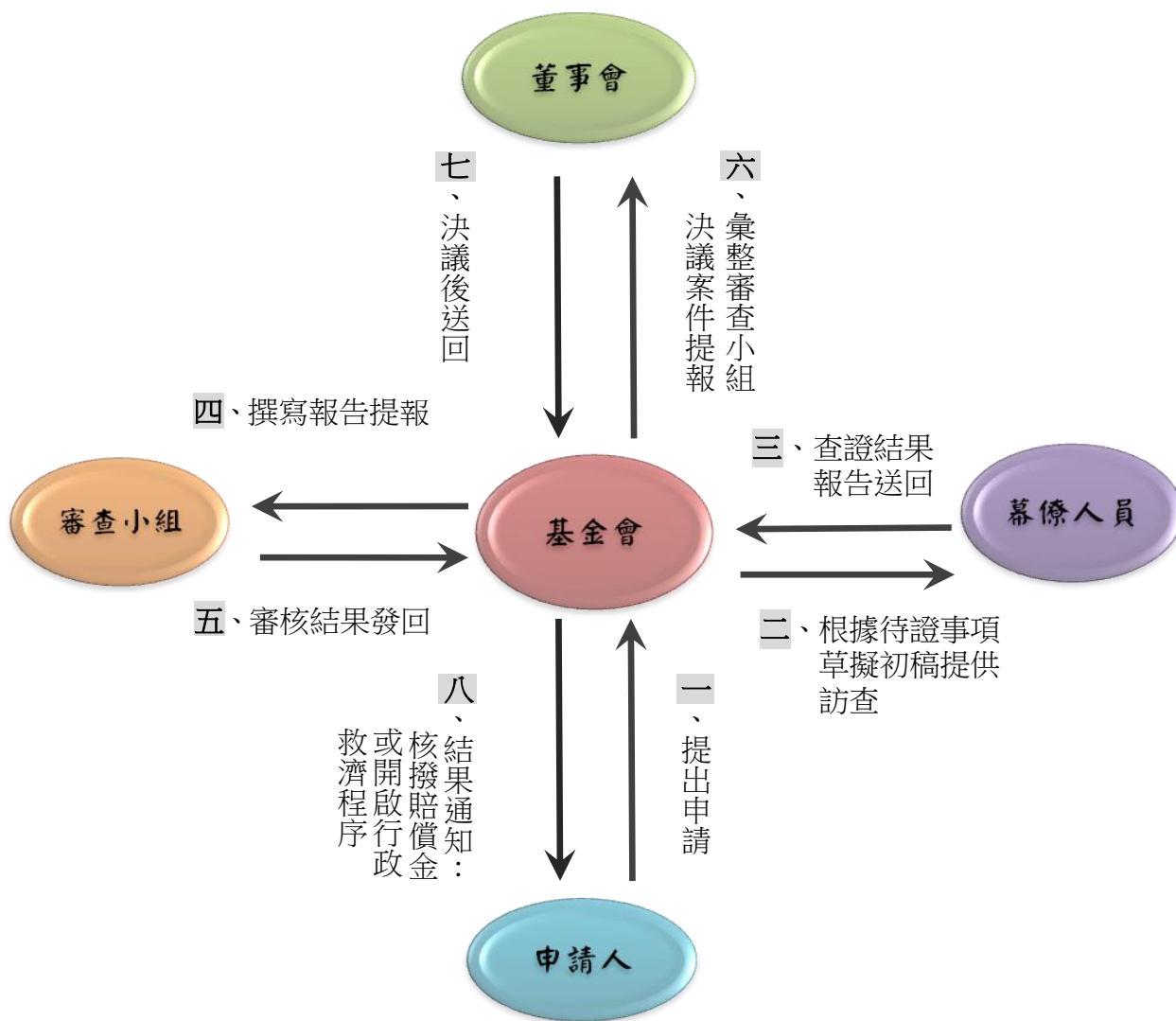
(一)計畫名稱：續辦二二八賠償金審理暨發放事宜

1、計畫重點：

(1)依據 107 年 1 月 17 日總統令再修正公布二二八事件處理及賠償條例第 2 條，自 107 年 1 月 19 日起延長賠償金申請期限 4 年至 111 年 1 月 18 日止，期間一共受理 44 件。截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經董事暨監察人會議通過予以賠償案件共 25 件，不予賠償共 18 件，尚待處理 1 件（本件經 112 年 6 月 27 日第 13 屆第 9 次董事暨監察人會議通過予以賠償）。除上列 44 件外，另有 3 件前經董事暨監察人會議決議不予賠償之案件，但經 111 年 10 月 27 日第 13 屆第 5 次董事暨監察人會議決議，重新進行行政程序，並於 112 年 6 月 27 日第 13 屆第 9 次董事暨監察人會議通過予以賠償 1 件，不予賠償 2 件，至此，賠償金申請案皆審理完竣，且賠償金受理申請期限業已截止，故 113

年未編列賠償金補助款。

(2)受難者申請給付賠償金案件，經分別調查、審核、提請「審查小組」就個案逐一詳加審查，並依受難事實之認定及賠償金基數的給予擬具建議意見，再提請董事暨監察人會議審議通過，且完成公告程序後通知領款及發給。茲將申請、審查及賠償給付流程圖示如下：



2、經費需求：210 萬 7 千元，包含 200 萬 7 千元係編列員額 2 人之用人費用及辦理相關審理暨發放事宜之服務費 10 萬元。

3、預期效益：本案仍繼續服務尚未完成領款之權利人，以符合本計畫之宗旨。

二、籌辦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包括 2 個工作計畫，經費共需 265 萬元。

(一)計畫名稱：辦理二二八和平紀念日系列紀念活動，規劃3項活動，經費共計190萬元。

1、活動名稱：二二八事件中樞紀念儀式

(1)活動重點：依據本條例辦理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之規定，於2月28日舉辦中樞紀念儀式，邀請二二八受難者及家屬、中央政府、民意代表以及社會關懷人士參與，在莊嚴肅穆的氣氛中共同追思歷史傷痛，以喚起國人對二二八事件歷史及人權議題的重視。並依據「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辦理二二八事件受難者及其家屬申請回復名譽作業要點」規定，受理受難者本人及其家屬申請回復名譽證書，配合二二八事件中樞紀念儀式，由總統親頒予申請人。

(2)經費需求：120萬元。

(3)預期效益：促使國人重新審視歷史，瞭解事件真相，進而記取教訓，避免重蹈歷史傷痕，撫平受難者及家屬心中哀傷，以促進臺灣社會和平發展。並透過頒發回復名譽證書，回復受難者於事件當時莫名遭到污蔑的名譽，撫平受難家庭超過77年的深沉悲痛。

2、活動名稱：共生音樂節

(1)活動重點：為擴大紀念活動參與族群及面向，以活潑且莊嚴的音樂節形式，及透過音樂、講座、分享、導覽及各類宣傳方式，讓年輕族群認識二二八事件歷史與轉型正義，且為臺灣的獨立音樂人及社運團體創造能見度，以深化二二八事件論述，提升社會整體對於二二八事件、轉型正義的關注與理解。

(2)經費需求：50萬元。

(3)預期效益：透過共生音樂節的活動，預期能吸引大量年輕人及學生參與，讓年輕世代瞭解二二八事件的真相，提升社會整體對於二二八事件、人權議題與轉型正義的關注，同時深化大眾對相關議題的理解。

3、活動名稱：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非臺北地區）

(1)活動重點：依據本條例辦理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之規定，於2月28日前後，與嘉義、花蓮、高雄等地之

二二八關懷協會辦理紀念活動，藉以提升在地居民對二二八事件的重視。

(2)經費需求：20 萬元。

(3)預期效益：促使當地居民瞭解生活周遭歷史，並共同追悼二二八事件受難者，記取歷史教訓，珍惜現今得來不易之民主自由。

(二)計畫名稱：辦理宗教性追思紀念活動，規劃 3 項活動，經費共計 75 萬元。

1、活動名稱：基督教追思紀念禮拜

(1)活動重點：本會與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秉持著對臺灣社會關懷與人權的維護，擬於全國各地共同舉辦二二八追思禮拜，透過宗教撫慰人心，以詩歌與音樂來追思二二八事件受難者。

(2)經費需求：1 萬元。

(3)預期效益：透過基督教追思紀念禮拜，彰顯生命的意義和價值，並藉由彼此的關懷慰問，撫慰受創家屬心靈，進而得到生命的動力。

2、活動名稱：2024 年「二二八追思紀念法會」

(1)活動重點：依據本條例之撫慰精神，於農曆七月間配合臺灣民間傳統習俗及佛、道教等宗教信仰，除了在臺北市辦理主場超薦法會外，並分區邀請家屬參與其他縣市超薦法會儀式。

(2)經費需求：69 萬元。

(3)預期效益：依照佛、道教的傳統方式來追思先人，藉以撫慰受難者與家屬心靈，以達精神撫慰之實質效益。

3、活動名稱：失蹤受難者追思紀念會

(1)活動重點：77 年前因二二八事件而無故失蹤的受難者，迄今生死不明，失蹤受難者的家屬每年清明節亦面臨無墓可掃之窘境，本會擬藉由追思紀念活動，撫慰失蹤受難者家屬內心傷痛。

(2)經費需求：5 萬元。

(3)預期效益：藉追思紀念會的舉辦，除表達對失蹤受難

者的追思之外，並藉此活動，讓家屬相互鼓勵，亦期許二二八事件真相能早日公諸於世，還給受難家屬們一個歷史正義。

三、**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工作**：包括 3 個工作計畫，經費共計 290 萬元。

(一)計畫名稱：二二八事件真相研究調查工作

1、計畫重點：

(1)舉辦真相調查研究諮詢會議、二二八事件論述主軸會議、座談會、學術研討會、研習及相關宣導活動，藉以強化國人對二二八事件之認識。

(2)清查二二八可能受難者計畫：本會依「二二八事件可能受難者清查作業要點」第 3 點之規定辦理二二八事件可能受難者清查，並成立二二八事件可能受難者清查小組，自 107 年 12 月 25 日起至 112 年 6 月 30 日，已分 7 批公告可能受難者名單共計 3,620 名。

(3)已通過二二八事件受難者資料之蒐集及掃描：本會自 84 年起受理賠償金申請案，截至 112 年 6 月底止，總計受理 2,885 件賠償金申請案，雖本會前於 100 年曾掃描賠償金申請案卷宗，惟因近年來陸續出現新檔案（如國史館所出版之二二八事件檔案彙編 1 至 30 冊及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新徵集之檔案），故將查詢新檔案列入卷宗並予以掃描，以求使受難者資訊完整，並利研究。

2、經費需求：40 萬元。

3、預期效益：藉由二二八事件調查研究之過程，彙集相關書證，清查尚未向本會提出申請之可能受難者，以釐清歷史真相，積極落實二二八事件處理及賠償條例之立法意旨。

(二)計畫名稱：二二八、人權與轉型正義研究相關出版，規劃 4 項活動，經費共計 200 萬元。

1.活動名稱：「讀處二二八的多種式樣」專書出版計畫

(1)活動重點：二二八事件爆發後，有許多人透過自己的視角瞭解、解讀、紀念與保存二二八，可能是文字書

寫、影像傳播、檔案史料探究、走讀參訪二二八地景等，無論是早期的噤聲、低調對抗、海外公開議論或是解嚴後平反運動，每個時空背景都有其「讀處」(閱讀、身處於)二二八的特有方式。本會為使閱讀者能多面向的認識二二八歷史風貌，及充實臺灣人權發展之歷史記憶，本計畫首先將揀選事件發生以來二二八相關作品、文物，再者透過作品、文物內容之呈現進一步進行整體文稿之撰寫、設計及印製出版等流程，最後再針對該專書辦理導讀、講座、參訪文史地景等推廣活動。執行期間規劃自 113 年 3 月起至 114 年 11 月底止。

(2)經費需求：100 萬元。

(3)預期效益：本案將奠基於文史專業，利用徵集而來的二二八作品及文物之敘事模式，呈現出各時期對於二二八事件的關注視角。除透過閱讀之外，更藉由身體力行參與相關活動，讓二二八事件的轉型正義作業，再向前邁進一步。

2、活動名稱：「二二八、人權、民主與轉型正義」論文徵集編審出版計畫

(1)活動重點：為賡續本會學術研究成果累積及交流，除將本會於 112 年 10 月主辦的「二二八、人權、民主與轉型正義」等相關學術研討會中發表的部分文章進行蒐集外，並徵集其他青壯年研究者撰寫之適宜文章，提供其公開發表平台，以鼓勵更多人投入二二八相關研究。後續再依據作者及專家學者的審查及意見交流，進行論文集之出版作業，預計將擇其精要蒐羅 10 至 12 篇文章。執行期間規劃自 113 年 1 月起至同年 11 月底止。

(2)經費需求：30 萬元。

(3)預期效益：希冀藉此論文集交換研究心得並分享所蒐集資料，進而讓世人瞭解戰後臺灣二二八事件真相及轉型正義等發展過程，以凝聚國內外關心臺灣主體歷史、文化、法治與人權狀態的公民共識。

3、活動名稱：「是非對錯?! 論證二二八」計畫

(1)活動重點：本計畫主要是針對國人對二二八事件歷史常有之疑惑及評價進行分析與回饋，內容範疇可涵括人物、時間、地點等史料之研析考證，進而與社會大眾交流對話。擬規劃以 QA 手冊資料、文宣圖卡、解惑懶人包等製作，或辦理相關講座邀請專家學者現場解答等方式，呈現其研究之成果，藉以深化國人對二二八事件之基礎認識。

(2)經費需求：50 萬元。

(3)預期效益：藉由本計畫進一步了解一般民眾對二二八事件的看法及疑問，除有助於本會進行二二八研究或展覽腳本等相關基礎資料之累積外，更能落實真相研究的目的及實踐轉型正義的任務。

4、活動名稱：二二八事件真相與轉型正義外文版電子書製作案

(1)活動重點：本會自 110 年及 111 年相繼出版「二二八事件真相與轉型正義」系列之日文版及英文版學術實體專書，頗受各界好評，亦有海外單位及讀者向本會徵詢此專書。為進一步推廣專書之研究成果及能見度，爰規劃其日、英文版電子書製作，又鑒於 EPUB 電子書近年於國內逐漸興起，並於國外廣為流行，擬以此方式賡續出版前揭外文版之電子專書及行銷推廣，除使國內外相關領域之讀者皆能更加易於取得兩版外文專書，並讓臺灣的人權歷史及在轉型正義領域上之研究與努力更能被世界看見。

(2)經費需求：20 萬元。

(3)預期效益：預計出版後上架國內外知名電子書平台，使本書更易觸及國內外相關領域讀者，同時，亦能使電子書讀者群認識與關注本會及臺灣二二八事件與轉型正義相關主題之研究。

(三)計畫名稱：二二八事件研究議題與相關議題之論文蒐集及研討座談，規劃 3 項活動，經費共計 50 萬元。

1、活動名稱：「二二八事件研究議題之論文蒐集」計畫

- (1)活動重點：本計畫擬派遣會內同仁參加二二八事件相關研討會、座談會與研習等活動，蒐集新的研究觀點，提供本會賡續規劃展覽研策及教育訓練等活動。
- (2)經費需求：10 萬元。
- (3)預期效益：藉由學術場域的互動交流，認識不同世代在二二八、人權、民主、轉型正義等相關議題研究者，使本會能更匯聚研究量能之外，兼具掌握學界新的研究方向，提昇及開展本會二二八學術研究議題的多元性。

2、活動名稱：「二二八歷史與文學等相關研究」座談會計畫

- (1)活動重點：為全面推動臺灣社會轉型正義工作，將以宏觀視角切入二二八歷史及文化的領域，邀請資深歷史教育研究者等，共同研議今昔二二八歷史與文學等研發創作情勢，並透過座談會的辦理，落實二二八歷史教學與人權研究等課題。
- (2)經費需求：25 萬元。
- (3)預期效益：透過歷史及文化層面研究二二八，深耕及推動兒童、青少年對二二八與轉型正義的認識，藉由座談會積累成果，以供本會賡續規劃讀物出版、研究推廣、教育訓練等。

3、活動名稱：「2024 年二二八、人權、民主與轉型正義」學術工作坊計畫

- (1)活動重點：為持續傳承二二八事件相關臺灣人權、民主歷史過程及轉型正義內涵，將依 110 年度「2021 年二二八、人權、民主與轉型正義」暨 112 年度「2023 年二二八、人權、民主與轉型正義」學術研討會辦理之宗旨，廣邀關注二二八、人權、民主與轉型正義議題之專家學者、青年學子，於本學術研討會中進行發表及評論，後續依發表者及專家學者之意見交流與協助下，另進行論文集之出版作業。執行期間規劃自 113 年 9 月起至同年 12 月底止。
- (2)經費需求：15 萬元。

(3)預期效益：學術工作坊之辦理，乃是為了後續學術研討會以及學術出版儲備能量，期盼藉由更開放的方式來刺激嶄新學術議題的創生，特別是提供青年研究者交換研究心得並分享所蒐集的資料，誠為本次活動之期待所在。

四、**二二八事件之教育及文化活動**：包括 1 個工作計畫，經費共計 35 萬元。

(一)計畫名稱：二二八事件教材著作及調查考證補助案

- 1、計畫重點：依據本條例第 11 條第 4 款、第 5 款、第 6 款及「二二八事件教材著作及調查考證補助辦法」規定，對於從事有助瞭解二二八事件真相、撫平歷史傷痛，以及促進族群和諧與臺灣社會和平之已完成著作；依本會二二八事件歷史教材編撰注意事項，編纂供教學、補充教學或教師進修所用之已完成教材；從事有關二二八事件史實之調查、考證、研究之成果報告等，經本會審核通過後，提供部分金額補助以資獎勵。
- 2、經費需求：35 萬元。
- 3、預期效益：為深耕二二八歷史、民主及人權教育，長期以來透過本補助辦法鼓勵社會各界以宏觀視角進行多元研究，彙集二二八相關教學教材、學術研究報告及藝術作品，藉此提供學術研究、教材編纂、識讀推廣等需求所用，以達本會落實歷史教育、釐清事件真相之目標。

五、**教育、文化、歷史、人權國際交流**：包括 1 個工作計畫，經費共計 180 萬元。

(一)計畫名稱：教育、文化、歷史、人權國際交流，規劃 3 項活動，經費共計 180 萬元。

1、活動名稱：紀念與學術活動交流

(1)活動重點：本會與韓國等多個人權及歷史事件紀念團體皆簽訂合作備忘錄，並與日本學界保有良好的合作渠道，為強化與國際團體間之交流，擬邀請渠等至臺灣或以線上方式參與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學術研討

會、座談會等，以推廣臺灣對國外人權及歷史事件之參與度。

(2)經費需求：10 萬元。

(3)預期效益：藉由與他國交換會務與紀念館經營經驗，增加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國際能見度，並與國際學者分享學術研究結果及歷史傳承與人權教育之推廣經驗，藉以拓展國際視野、和平人權等普世價值。

2、活動名稱：參與國際人權歷史事件追思活動與紀念儀式

(1)活動重點：本會長期與韓國等人權團體合作交流，維持良好互動，擬規劃於 113 年率團至韓國濟州、光州等地參訪，並參與當地所舉辦之學術交流與紀念活動，以深化與國際人權團體之合作關係。

(2)經費需求：10 萬元。

(3)預期效益：藉由參與追思活動、紀念儀式與學術研討會分享彼此關注議題，加強各團體間交流，讓彼此認識歷史發展上的重大事件與民主歷程，並凸顯今日人權與和平得來不易，共同為永久的和平守護而努力。

3、活動名稱：國際學界人士人權交流參訪計畫

(1)活動重點：擬與政治大學、國家人權博物館、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自由思想學術基金會等單位共同合作，邀請外籍人士及相關人權工作者，透過現地的參訪及聽取受難者及其家屬之親身經歷，瞭解臺灣在解嚴前後的人權歷史，並針對轉型正義等議題舉辦研討會、論壇、座談及工作坊等交流活動。另賡續推廣臺灣人權與轉型正義之歷史經驗及研究成果，並進一步汲取他國人權歷程及民主實績，擬與歐美、東亞等國外政府機關、學術單位或人權團體共同合作，辦理或參與研討會、座談、工作坊及研習等國際人權與轉型正義相關交流活動。

(2)經費需求：160 萬元。

(3)預期效益：藉由讓外籍人士瞭解臺灣在威權統治下的受限狀況及民主化歷程，交流分享人權發展與研究成果，深化彼此對轉型正義的認知，傳遞自由、民主及

人權的普世價值。

六、協助照顧受難者及其家屬：包括 4 個工作計畫，經費共計 1,002 萬 8 千元。

(一)計畫名稱：協助照顧受難者及其家屬計畫之用人費用

- 1、計畫重點：依業務計畫編列員額 6 人之用人費用等。
- 2、經費需求：542 萬 8 千元。
- 3、預期效益：為使受難者及遺族得到精神慰撫及社會關懷，落實政府妥善處理二二八事件之政策目標，編列員額用人費用辦理撫助照料清寒無依之受難者及遺族、訪慰、撫慰聯誼及辦理二二八清寒獎學金之申請與發放等活動及相關作業。

(二)計畫名稱：撫助照料清寒無依之受難者及遺族

- 1、計畫重點：依本條例之撫慰精神訂定「二二八事件受難者及家屬撫助作業要點」，以精神撫助為主，物質為輔之原則，分別以重陽敬老金、三節生活撫助金以及喪葬撫助金等類別，受理申請及發放撫助金等作業。其中，三節生活撫助金係依經政府核定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之身心障礙者及中低收入戶老人為核發對象，以達照顧經濟弱勢及生活困苦之年長二二八受難者及家屬之目的。
- 2、經費需求：400 萬元。
- 3、預期效益：依本要點撫助精神，一則撫慰家屬心靈，再則實質照顧清寒無依之二二八受難者本人及其家屬，藉以撫平二二八事件所造成之歷史傷痛。

(三)計畫名稱：辦理訪慰及撫慰聯誼活動

- 1、計畫重點：依本條例精神與「二二八事件受難者及家屬撫助作業要點」之立法意旨：
 - (1)實地訪問：針對低收入戶、獨居及殘疾者，辦理探視慰問，不定期或於母親節、父親節及重陽節等特定節日，訪慰受難者本人或其年邁配偶或雙親等，並藉此使家屬得到精神撫慰及物質撫助。

(2)專題座談及聯誼餐敘：分區舉辦座談及聯誼活動，藉由氛圍輕鬆之活動，讓二二八家屬相互認識、分享歷程、傳承經驗及意見交流，達到撫慰聯誼之目的。

2、經費需求：20萬元。

3、預期效益：藉由實地拜訪，推動二二八受難者及其家屬之撫卹工作，使受難者及其遺族得以獲得精神慰藉及物質撫助，落實政府妥善照顧二二八受難者及其家屬之政策目標；透過聯誼活動之參與，一則強化本會與受難者、家屬間的互動，傾聽更多受難者及家屬的聲音，再則向參與人員宣導本會未來營運方向，讓受難者及家屬更為清楚本會及本館運作現況與發展目標。

(四)計畫名稱：辦理二二八清寒獎學金之申請與發放

1、計畫重點：依「二二八清寒獎學金申請及審核作業辦法」之規定，針對政府核定低收入戶之二二八受難者三親等內直系血親卑親屬之在學高中職以上正規學校學生，辦理清寒獎學金申請及發放作業，以照顧二二八受難遺族中亟需救助的經濟弱勢族群，鼓勵二二八學子積極向學。

2、經費需求：40萬元。

3、預期效益：藉由獎學金之申請發放，鼓勵二二八弱勢學子得以安心完成學業。

七、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規劃10項工作計畫，共計2,589萬元。

(一)計畫名稱：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計畫之用人費用

1、計畫重點：依業務計畫編列員額7人之用人費用等。

2、經費需求：581萬7千元。

3、預期效益：妥善維護管理本館，以提升應有功能，持續推動各項業務計畫，以增加成立本館之目的與價值。

(二)計畫名稱：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古蹟維護

1、計畫重點：

(1)日常營運部分包括本館日常水電支出、館內外環境清潔維護、建築設備及文物展品等各類保險；日常管理部分有駐衛警人員及保全監視系統等；日常維護部分

有空調、空氣品質、消防、高壓電、電梯、燈光音響等機電設備、蚊蟲鼠防治、館內外燈具、門扇窗戶、戶外庭園（植栽、地坪及排水等）及公共人行道認養等約計 1,430 坪之維護、修繕。

- (2)建物監測部分包括天然災害、蟲害及植物生長破壞、結構安全、耐震能力、防漏水等之檢測、鑑定、評估及監測；戶外監測部分有戶外庭園及和風池、外牆、庭園照明燈、景觀燈及沉沙池、消防水池、邊溝犬走等之檢測、維護；全館天花板浮凸漏水修繕、內外牆面裂縫防漏修繕、清洗及室內牆面粉刷維護，屋頂防水（漏）、女兒牆及鳥踏裂縫修繕等。
- (3)本會經行政院 110 年 5 月 19 日院臺護字第 1100173725 號函核定資通安全責任等級為 C 級之特定非公務機關，為應符合資通安全相關管理法規，故積極尋求能配合提升相關要求之服務商，期能達到中央政府強化整體資安防禦能量之品質。

2、經費需求：564 萬 8 千元，其中包括折舊及攤銷費 39 萬 6 千元。

3、預期效益：

- (1)本館建築主體為市定古蹟，曾為臺灣省參議會會址所在，與二二八事件有著緊密的歷史淵源。本會受託經營管理本館以來，透過良善且有規劃的古蹟管理維護，打開本館的能見度，深化二二八之歷史定位，吸引更多不同年齡層民眾到館參觀、參與活動，進而了解二二八的歷史，體認臺灣民主、自由的可貴。
- (2)透過古蹟建物定期分區進行牆面、天花板、屋頂及女兒牆防漏、耐震及結構承載之檢測、維護及修繕工作，以維本館建物安全並提供參觀民眾舒適的參觀環境，妥善維護古蹟建築以延長建物使用壽命。
- (3)配合古蹟管理主管機關政策及法規，善盡古蹟管理維護之責，留給後人完善的古蹟文化資產，續依相關法規完成每 5 年檢討一次紀念館管理維護計畫。

- (4)資訊安全相關建置，除符合本會資通安全等級所應對之資安相關規範外，並確保本會資訊資料與系統的安全性及提高管理的有效性。

(三)計畫名稱：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之志工組織相關工作

- 1、計畫重點：除提供值勤志工車馬費外，另為維繫紀念館運作的穩定，並強化志工對紀念館的認識，113年將賡續辦理志工培訓課程（包含各檔特展講座及人權座談等），藉以開拓志工眼界與經驗。
- 2、經費需求：35萬元。
- 3、預期效益：充實志工服務工作效能，提升志工服務態度與品質，從服務中肯定自我價值，並為本館的永續經營扎根。

(四)計畫名稱：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展覽活動

- 1、計畫重點：為了呼應近年來新發現之二二八事件相關史料，本會規劃就常態展進行更展，以提供更多史料讓公眾對於事件背景、發展經過等有更全面的理解。除聚焦於二二八事件歷史的陳述外，為深入瞭解本館建築物與臺灣二戰前後相關之歷史價值，並擴及其他議題的探討，提昇本館所具有的社會教育與國際交流等功能。113年度規劃辦理「二二八常設展展示規劃設計報告」，並另辦理3到4場主題特展，主題暫訂為「二二八遺址特展（南部）」、「二二八與校園系列-淡江中學」、「鹽月桃甫特展」與「新竹風城二二八特展」等。
- 2、經費需求：577萬5千元。
- 3、預期效益：透過制定完整且具有展示框架之「展示規劃設計報告」，以確保二二八事件常態展覽能夠呈現正確史實，同時充分利用展示空間和展品，以傳達歷史的真實性和教育意義。此外，運用本會在二二八遺址研究方面成果，使公眾能認識周遭環境中之歷史場域，並進一步對所居住的環境產生共鳴，實踐將和平教育融入日常生活的目標。

(五)計畫名稱：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教育推廣活動

- 1、計畫重點：本館辦理之教育推廣活動包括展覽導覽、歷史人權專題演講、研討會、論壇、人權電影放映、

音樂表演、多媒體展出與書籍出版等，同時本館亦積極與政府機構、民間單位及國內外人權館舍等進行合作交流，藉以共同推動人權教育與文化推廣。為配合政府推動轉型正義之施政方針，113年將賡續辦理二二八主題課程、二二八和人權相關書籍出版與人權和平教育活動等，詳細活動規劃羅列如下：

- (1) 官方網站維護與「Google 室內街景」線上參觀服務：為使一般民眾透過官方網站查看本會各項訊息、二二八事件相關資料線上查詢與紀念館展示，並讓國外友人透過熟悉的語言瀏覽館內陳設與展覽內容，擬請專業廠商協助維護官網系統正常運作，以及請街景拍攝公司至館內拍攝新檔特展陳設與展示內容，並架構線上展覽環境，提供數位選單，讓民眾享有更為快速與便利之查詢與觀展服務。
- (2) 「真人圖書館」系列講座教育推廣活動：為讓民眾透過閱讀他人的生命經驗來深思並理解自己與歷史之間的關係，本會計劃舉辦「真人圖書館」活動，邀請事件當事人或學者專家，與現場參與者分享自身生活經驗、對於二二八事件相關議題的研究，在「真人圖書館」活動中，參與者將有機會與這些主講人進行面對面的對話和互動，聆聽到不同角度的故事和見解，進一步認識和感受二二八事件的影響。
- (3) 「二二八人權影展」系列電影放映暨映後（前）座談：透過人權議題電影與紀錄片的播映，進一步吸引民眾對於歷史和人權議題的關注，使觀眾能夠深入思考自己的價值觀、信念和道德選擇，進而對歷史和人權議題產生更深刻的理解。此外，透過映後（前）座談，提供觀眾與導演、演員或相關專家進行對話的機會，從討論過程中，觀眾可以解析電影所帶給他們的啟示，並從藝術的角度探討過去的故事，期望藉此提升社會對於人權價值的重視和尊重，並推動更加公正和平等的社會發展。

- (4) 「二二八走讀」系列教育推廣活動：「行萬里路勝讀萬卷書」，帶領大眾走訪二二八相關地景及建築，透過城市街景及專業講師的導覽解說，重回二二八事件當時的事件現場及前後時代的社會氛圍，讓二二八事件的歷史，能夠以更完整的面貌呈現於大眾面前。
- (5) 倡議市集與音樂會：辦理以推動自由人權、轉型正義等為核心價值之倡議市集、音樂會，並搭配戲劇演出、講座辦理等多元教育活動，藉以吸引更多民眾關心公共與歷史議題。
- (6) 言論自由日系列活動：擬與內政部、鄭南榕基金會等單位共同規劃辦理 4 月 7 日言論自由日系列活動，藉由講座及影展等形式，探討及反思各種自由言論現象，帶領民眾認識自由真諦，藉以深化臺灣民主。
- (7) 與各地方協會合作辦理「二二八事件歷史座談與走讀活動」：擬與南投、嘉義與高雄等地方協會共同合作，辦理「二二八事件歷史座談與走讀活動」，邀請關心二二八事件人士共同參與，藉由探訪當地二二八事件歷史相關景點，讓更多民眾瞭解現地二二八事件爆發成因、背景與經過，期望透過教育推廣活動之辦理，使二二八事件歷史教育得以不斷傳承延續。
- (8) 「跨越時空～重返 1947 二二八」實境互動遊戲及自導學習教案：本會自 107 年與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正式簽署「教育合作備忘錄」，雙方合力完成「跨越時空～重返 1947 二二八」實境互動遊戲及自導學習教案，教學內容結合多媒體元素及利用平板電腦，以跨界整合思考及遊戲化學習設計於紀念館展場內進行互動教學，引導學生閱讀現場史料及思考二二八歷史脈絡，並深獲各界廣大迴響。鑑此，本會秉持合作備忘錄的精神，賡續辦理實境互動與導覽教學，並配合需求更新相關教材，基於推廣人權的理念，規劃提供來館學校師生無償使用平板電腦，做為導覽教學使用，以充分發揮本館教育功能。

- (9)教師人權研習營：為深耕及傳承人權教育，將延續以教師或社會大眾為邀請主體，辦理教師研習或教師工作坊等活動。藉由此活動平台，希冀吸引更多教師共同參與教學研究及課程研發，並讓學生主動參與瞭解二二八事件背後更深刻的人權議題及培養公民意識，以達推廣與落實人權教育之目的。
- (10)史普研習營：「二二八人權史普」的概念就是希望將艱深看似離現在生活很遠的二二八人權歷史，普及於生活日常中，讓除了出現於教室、教科書、考試場域外，能在學校之外帶給人們多點「親近性」。故基於此「普及」、「親近」原則，本會擬舉辦「2024年二二八人權史普研習營」，活動安排中除了講師現場演講與參與者互動之外，為使參與者更能進一步與過往歷史實際對話、拓展個人眼界，將安排二二八人權景點導覽或團體遊戲等多種不同的交流學習活動，以加深歷史知識記憶、深耕傳承人權教育及豐富人際關係之可能性。
- (11)書籍出版：本會除自行出版不同領域之二二八與人權相關書籍外，並與其他政府機關或民間團體共同合作出版國內外人權相關著作。此外，基於人權三館合作備忘錄之精神，透過三館相互支援及專案研究之合作模式，共同出版二二八或人權相關專書，將研究成果及出版專書以電子書或官網上傳等方式進行推廣，讓研究學者或社會大眾皆易於汲取閱讀及轉發相關資訊，以達多元及多管道宣傳的目的。
- 2、經費需求：180萬元。
- 3、預期效益：透過各項教育推廣活動之辦理，有效傳達人權歷史的重要性，另藉由人權團體、組織雙向交流，推廣歷史教育、民主轉型及人權經驗。透過影片、真人圖書館、座談會、專題演講、教師研習營與青年學生營等活動之舉辦，拓展教育推廣範圍，為更多民眾帶來正面影響。此外，結合民間團體、大專院校及學術研究機構，以不同角度、觀點進行客觀歷史研究，

期藉以活化「二二八學」深度。

(六)計畫名稱：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年報等文宣品編撰及發行

- 1、計畫重點：為宣傳本館活動並使民眾知悉二二八事件相關重要資訊，擬製作年度桌曆，藉以成為受難者、家屬及關心人士與二二八事務交流的平台，另編輯「二二八年報」，彙整本會與紀念館所辦理之各項業務，讓國內外關心二二八事務發展動向者，可清楚瞭解本會經營管理現況。
- 2、經費需求：70 萬元。
- 3、預期效益：透過年報展示本會年度重要事件與各項業務績效，而桌曆作為日常辦公用品，可將本會形象和訊息長期露出於受眾的視野中，提升知名度和識別度，加強受眾對本會的信任和認同。

(七)計畫名稱：二二八事件史料、文物徵集與典藏暨編撰出版

- 1、活動名稱：二二八相關史料編撰出版
 - (1)活動重點：為瞭解二二八相關歷史，除清查及整理國內人權文史相關機構的檔案資料，作為還原真相中相當重要的基礎工作，另針對受難者與其家屬親友、重要關係人、見證人等的口述歷史，也應予記錄與保存。
 - (2)經費需求：20 萬元。
 - (3)預期效益：藉由檔案資料或口述歷史之採集，吸引相關領域之學者專家、研究人員及民眾對二二八事件前後歷史、民主、人權及轉型正義等相關議題的重視。
- 2、活動名稱：二二八國家紀念館館藏文物權利盤點
 - (1)活動重點：繼 112 年度執行部分館藏文物權利盤點後，規劃於 113 年度賡續執行。
 - (2)經費需求：40 萬元。
 - (3)預期效益：逐年釐清本館列冊管理之典藏文物與其權利歸屬，以資研究、策展及相關業務合法應用之便，以及做為未來進行數位典藏作業之前置基礎。

(八)計畫名稱：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活動媒體宣導

- 1、活動名稱：特展主視覺圖檔與多媒體設計製作

- (1)活動重點：配合各特展規劃，設計符合展示內容的主視覺，並製作運用影像、聲音和互動元素的多媒體影像，以活化展示內容並達到推廣教育的效果。
- (2)經費需求：35 萬元。
- (3)預期效益：藉由多媒體元素之運用使展覽內容更加豐富多樣，並透過各類網路媒體，例如 LINE@生活圈官方帳號或 Facebook 等推播，藉以強化本館館務訊息及各項展覽活動傳遞速度。

2、活動名稱：二二八線上講堂

- (1)計畫重點：為因應疫情之不確定性及近年有心人士刻意製作扭曲二二八事件史實影片，誤導大眾，為導正視聽，擬製作二二八線上講堂，供大眾於網路上隨選觀看二二八系列影片，藉以提供更準確之史實及客觀之歷史觀點。
- (2)經費需求：40 萬元。
- (3)預期效益：線上講堂可以幫助觀眾更深入地理解二二八事件背景和深遠影響。透過專家學者之講解及解析，觀眾可獲得更多背景資訊和觀點，從而深入理解事件的歷史、社會及政治背景等。同時，透過對事件的反思，觀眾也能思考類似事件對社會和人民之影響，從中獲得啟示和教訓。

3、活動名稱：二二八和平日紀念活動宣傳

- (1)活動重點：透過宣傳，吸引民眾的關注和熱情，提高大眾對於二二八事件之認知與瞭解，並鼓勵民眾參與二二八和平日紀念活動，促進民眾主動學習和討論。
- (2)經費需求：29 萬元。
- (3)預期效益：民眾將更瞭解事件之歷史背景、重要性和影響，透過座談會、講座、展覽等活動參與，民眾可以分享觀點、經驗和故事，從而促進社會對於二二八事件的討論和反思。

4、活動名稱：二二八、人權與轉型正義研究相關出版活動之媒體宣傳

(1)活動重點：為二二八歷史及人權之研究與出版，以及研討、講座活動之舉辦，設計切合主題意象之主視覺，供媒體宣導，增加活動能見度。

(2)經費需求：12 萬元。

(3)預期效益：透過切合或呼應主題之視覺意象設計，使本會出版品及辦理活動之宣傳，達到事半功倍的關注效益。

5、活動名稱：二二八事件研究議題與相關議題之論文蒐集及研討座談之媒體宣傳

(1) 活動重點：辦理二二八研究相關座談，除透過具創意及吸引力的元素及圖像設計，傳達主題意旨，並善加利用媒體平台、網站等管道宣傳推廣活動。

(2)經費需求：4 萬元。

(3)預期效益：透過多種管道宣傳活動，傳達活動理念及價值，吸引社會大眾的關注，進而提高本會的知名度及形象，促進參與者之間的交流和互動，吸引更多潛在大眾的興趣及參與。

(九)計畫名稱：二二八國家紀念館 113 年度修繕改善工程案

1、計畫重點：進行本館汗水下水道接管工程、自來水進水管漏水更新工程、展演廳隔間工程及分區屋頂鋪面、女兒牆、外牆防漏工程(包含建築師專業服務費)。

2、經費需求：300 萬元。

3、預期效益：完成本修繕改善工程，俾使紀念館符合下水道法等相關法規規範，以避免持續造成環境污染及節省水資源，暨活化紀念館使用空間；修復古蹟建物各分區屋頂、女兒牆、外牆及因地震擾動、建物防水材料長期日曬雨淋等因素，導致防水材料老化、脆化造成裂縫甚至破裂引起的漏水情形，以維護古蹟建物使用空間美觀，並延長古蹟建物使用年限暨維護建物使用安全。

(十)計畫名稱：二二八國家紀念館 113 年度設備更新汰換案

1、計畫重點：展演廳新隔間使用桌椅櫃及展演廳投影布幕更新費用、展演廳音響擴大機設備汰換更新費。

2、經費需求：100 萬元。

3、預期效益：更新設備以改善參觀者之使用體驗及增加展演廳使用率。

八、行政及管理支出：1 個工作計畫，經費共計 1,291 萬 5 千元。

(一)計畫名稱：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及紀念館之營運管理

1、計畫重點：本計畫編列執行長 1 人及行政部門編列員額 5 人之用人及各項管理費用等。

(1)積極辦理紀念館經營管理、維護及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並配合各業務部門需要，協助推進各項業務如期如質完成。

(2)另依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投資管理規定及二二八和平基金執行要點，在安全可靠的情形下規畫投資，增加二二八和平基金的運用收益，以期獲得最大收入效益。

(3)本會經行政院 110 年 5 月 19 日院臺護字第 1100173725 號函核定為特定非公務機關資通安全責任等級 C 級，須依資通安全責任等級 C 級之特定非公務機關應辦事項及資通安全管理法各項規定事項，完備本會資通安全防護軟硬體設備，及優化更新本會官網以達資安升級。

2、經費需求：1,291 萬 5 千元。

3、預期效益：透過內控及內稽管理，提高紀念館各部門行政效率，以達有效經營管理紀念館；落實安全可靠之方式提高二二八和平基金收益；建置流暢、方便操作之官網期符合資安規範的管理要求。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概況

(一)本年度勞務收入 3,688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788 萬元減少 1,100 萬，計 22.97%，主要係賠償金補助款申請期限屆滿，故無編列預算。

(二)本年度財務收入 2,176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340 萬元，增加 836 萬元，計 62.39%，主要係央行利率調升及增加金融債投資，故利息收入成長。

(三)本年度勞務成本 4,572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261 萬 1 千元，減少 688 萬 6 千元，計 13.09%，主要係賠償金補助款申請期限屆滿，無編列預算所致。

(四)本年度管理費用 1,291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866 萬 9 千元，增加 424 萬 6 千元，計 48.98%，主要係建物維護費用增加所致。

(五)以上總收支平衡，無賸餘。

二、現金流量概況

(一)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4 萬 6 千元。

(二)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 萬 8 千元，係存入保證金減少。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208 萬 8 千元，係期末現金 2,285 萬元，較期初現金 2,076 萬 2 千元增加之數。

三、淨值變動概況

本年度期初淨值 15 億 8,030 萬 7 千元，加計本年度捐贈公積增加數 39 萬 6 千元，期末淨值為 15 億 8,070 萬 3 千元。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一)決算結果

1. 勞務收入決算數 4,464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 4,588 萬元，減少 123 萬 5 千元，計 2.69%，主要係賠償金申請案較少所致，爰內政部實際撥付款項隨之減少。
2. 受贈收入決算數 3 千元，係民眾捐贈之預算外收入。
3. 其他業務收入決算數 4 萬元，主要係本會第 13 屆第 6 次董事暨監察人會議第二處報告案及依二二八事件處理及賠償條例第 14 條之規定「經紀念基金會調查認定，合乎本條例賠償對象者，於認定核發之日起二個月內一次發給。自通知領取之日起逾五年未領取者，其賠償金歸屬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將已逾領款期間之未領賠償金轉列收入所致。
4. 財務收入決算數 1,578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 1,265 萬元，增加 313 萬 7 千元，計 24.80%，主要係銀行升息所致。
5. 其他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4 萬 9 千元，主要係電子領標之標單收入及出版品收入等預算外收入。

6. 勞務成本：決算數 4,315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 5,003 萬元，減少 687 萬 3 千元，計 13.74%，依計畫項目說明如下：
- (1) 給付賠償金計畫決算數 1,023 萬 4 千元，其中用人費用及服務費用為 223 萬 4 千元，賠償及捐助為 800 萬元，較預算數 1,139 萬元，減少 115 萬 6 千元，計 10.15%，主要係 111 年度內政部編列補助賠償金 900 萬元，經本會 111 年度第 13 屆第 2 次至第 5 次董事暨監察人會議審查，共計通過 800 萬元應付賠償金，另 106 年度保留之賠償金繳回內政部改以 111 年度預算支應計 5 萬 8 千元，合計 111 年度繳回賠償金補助款結餘共 94 萬 2 千元。
 - (2) 籌辦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計畫決算數 229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 285 萬元，減少 55 萬 1 千元，計 19.33%，主要係各項活動因應新冠肺炎疫情進行人流控管縮小規模所致。
 - (3) 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計畫決算數 228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 335 萬元，減少 106 萬 5 千元，計 31.79%，主要係各類研討會皆縮小規模及擲節經費所致。
 - (4) 二二八事件之教育及文化活動決算數 18 萬元，較預算數 35 萬元，減少 17 萬元，計 48.57%，主要係依二二八事件教材著作及調查考證補助辦法受理之申請案僅 6 件，審核通過 5 件，較原預計受理案件少，致執行率偏低。
 - (5) 教育、文化、歷史、人權國際交流決算數 49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 100 萬元，減少 50 萬 3 千元，計 50.30%，主要係與國際間之學術交流因新冠肺炎疫情衝擊，尚未能順利執行所致。
 - (6) 協助照顧受難者及其家屬計畫決算數 785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 858 萬 1 千元，減少 72 萬 4 千元，計 8.44%，主要係人員部門調整所致。

(7)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計畫決算數 1,980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 2,250 萬 9 千元，減少 270 萬 4 千元，計 12.01%，主要係摺節各項支出及折舊數較少所致。

7. 管理費用：行政及管理計畫決算數 931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850 萬元，增加 81 萬 1 千元，計 9.54%，主要係防疫工作支出增加所致。

8. 本期餘絀：以上收支相抵賸餘 805 萬 6 千元，較原編預算收支平衡增加賸餘 805 萬 6 千元，主要係中央銀行 3 次升息，利息收入較預估增加及摺節支出所致。

(二)計畫執行成果概述

1、給付賠償金計畫執行成果：自 85 年度起至 112 年 6 月底止，給付賠償金工作計畫實施情形概述如下：

(1)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累計接受受難者申請給付賠償金共 2,756 件，其中經本會董事暨監察人會議決議予以賠償計 2,267 件（占 82.25%），決議不予賠償計 461 件（占 16.73%），撤回或註銷者計 28 件（占 1.02%），102 年 5 月 22 日總統令修正公布二二八事件處理及賠償條例（以下簡稱本條例）第 2 條第 3 項（延長賠償金申請期限 4 年）；另於 107 年 1 月 17 日總統令修正公布本條例第 2 條第 3 項再延長 4 年至 111 年 1 月 18 日。本會分別自 102 年 5 月 24 日起至 106 年 5 月 23 日截止及 107 年 1 月 19 日至 111 年 1 月 18 日截止，共受理申請給付賠償金共 129 件，其中經本會董事暨監察人會議決議予以賠償計 71 件（占 55.04%），核定賠償金共 9,880 萬元，決議不予賠償計 57 件（占 44.19%），待處理計 1 件（占 0.77%）（本件經 112 年 6 月 27 日第 13 屆第 9 次董事暨監察人會議通過予以賠償）。另有 3 件前經董事暨監察人會議決議不予賠償，但經 111 年 10 月 27 日第 13 屆第 5 次董事暨監察人會議決議，重新進行行政程序，並於 112 年 6 月 27 日第 13 屆第 9 次董事暨監察人會議通過予以賠償 1 件，不予賠償 2 件，至此，賠償金申請案皆審理完竣。

- (2) 公示送達：二二八事件距今已 76 年，其中仍有部分權利人因年久失聯、行蹤不明等因素，而無法通知賠償金權利人，經本會決議先行將其賠償金應繼分暫予保留，並於 109 年 9 月 7 日、109 年 10 月 28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110 年 4 月 19 日、110 年 7 月 29 日、111 年 4 月 27 日、111 年 5 月 26 日、111 年 12 月 9 日及 112 年 4 月 28 日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辦理其中 28 位公示送達（總金額計 1,310 萬餘元）。
- (3) 依據本條例第 14 條：「……自通知領取之日起逾五年未領取者，其賠償金歸屬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之規定，迄今逾 5 年未領之賠償金共計 144 萬餘元，歸屬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並移列特別公積。

2、籌辦二二八事件系列紀念活動：

- (1) 二二八事件 75 週年中樞紀念儀式暨頒發回復名譽證書：本會於 111 年 2 月 28 日上午，假基隆市市民廣場舉行，約 200 餘人參與。總統並於儀式中親自頒發回復名譽證書予二二八受難者劉新富之子劉辰雄、周金波之女周嬪里，儀式在莊重肅穆的氛圍中順利完成。
- (2) 花蓮二二八事件 75 週年紀念儀式暨追思音樂會：本會與花蓮縣二二八關懷協會、花蓮縣政府於 111 年 2 月 28 日假花蓮市和平廣場（北濱公園）二二八紀念碑前舉辦，並在紀念碑前獻花致意。
- (3) 二二八事件 75 週年嘉義地區追思紀念活動：本會與臺灣圖書室文化協會共同於嘉義市二二八紀念館舉辦「二二八事件最後受難者-詹三原追思紀念畫展」、「二二八事件檔案史料展：張岳楊二二八事件嘉義地區新聞手稿&補述記錄、二二八事件原兇責任歸屬」，展覽展期自 111 年 2 月 25 日起至 3 月 20 日止。
- (4) 第十屆共生音樂節「拾至今日」：本會與社團法人臺灣共生青年協會等單位於 111 年 2 月 28 日於凱達格蘭大道上共同主辦，現場亦開放眾多 NGO 團體擺攤交流意見。

(5)辦理宗教性追思紀念活動：

- ①二二八事件 75 週年追思紀念禮拜暨追思活動：本會與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秉持對臺灣社會關懷與人權的維護，於全國各地共同舉辦二二八追思禮拜，透過宗教撫慰人心，自 111 年 2 月 25 日起至 2 月 28 日止，於全國各縣市共舉辦 9 場二二八追思紀念禮拜暨追思活動。
- ②二二八事件失蹤受難者追思紀念會：本會於 111 年 3 月 27 日假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一樓展演廳辦理，由本會董事長薛化元、臺灣二二八關懷總會理事長王文宏代表致詞，與失蹤受難者家屬共同悼念先人，藉以表達對失蹤受難者的追思之意。
- ③111 年二二八追思紀念法會：臺北主場二二八追思紀念法會於 111 年 7 月 30 日假臺北市臨濟護國禪寺舉辦，另於花蓮市、臺中市、嘉義市及高雄市 4 個縣市，為不便北上參加主場法會的家屬，就近安排佛寺、設立超薦牌位祈祝；另本會亦為暫時安奉於嘉義縣水上鄉嘉雲寶塔、雲林縣古坑鄉崎坪示範公墓的無名二二八受難者遺骸，設立牌位誦經祈祝，7 場法會共有約 300 多位家屬參加。

3、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

- (1)「二二八事件真相與轉型正義研究報告」英文版出版計畫：本會為出版「二二八事件真相與轉型正義」系列之英文版專書 *The Tragedy of 228: Historical Truth and Transitional Justice in Taiwan*，自 110 年 7 月 27 日起執行本計畫，本專書為臺灣本土學者戮力完成之二二八事件英文學術著作，為二二八研究走向國際的新里程碑，於 111 年 8 月底完成出版及印製 300 本。
- (2)「二二八事件真相與轉型正義」中/外文版新書發表暨座談會：為推廣「二二八事件真相與轉型正義」系列專書，本會於 111 年 10 月 1 日在本館舉辦中/外文版新書發表暨座談會，除主力宣傳 111 年 8 月出版之 *The Tragedy of 228: Historical Truth and Transitional*

Justice in Taiwan 英文專書外，並藉此一併推廣 110 年出版之《二二八事件真相與轉型正義研究報告》中文專書及《二二八事件の真相と移行期正義》日文專書。座談活動特邀請本專書系列作者及相關協力者於會中導讀本書精華，並分享本書翻譯之歷程。本活動共計 70 人次參與。

- (3) 英文專書委託經銷案：為向國內外及英語世界之讀者及研究人士推廣本會於 111 年自行出版之英文學術專書 *The Tragedy of 228: Historical Truth and Transitional Justice in Taiwan*，本會特於 111 年 11 月與具國外專書推廣豐厚經驗之書林出版有限公司簽約委託代為經銷本專書 100 冊，期將二二八真相研究及臺灣轉型正義研究成果推廣分享至英語系國家及國際社會。
- (4) 《奔赴的青春—二二八校園記事》專書出版：本會「走過青春濃霧—二二八事件校園記事」專書出版計畫書名定為《奔赴的青春—二二八校園記事》，已如期於 111 年 8 月 30 日正式出版及印製 500 本，規劃贈予各重要學術單位、圖書館、重要人士及作為辦理活動等教育推廣之用。
- (5) 走過青春濃霧—二二八事件校園記事講座：為使大眾易於了解二二八事件當年之校園記事，本會於 111 年 10 月 29 日在本館舉辦本活動，透過政治大學歷史學系碩士林韋聿、英國薩塞克斯大學心理系博士生陳永融等年輕學者之視角及國史館修纂處處長歐素瑛之引導註解，與參加民眾共同分享及經驗交流。本活動參與者計 21 人次。
- (6) 《二二八、人權、民主與轉型正義學術研討會論文集（2021 年）》設計編輯出版計畫：本會收錄 110 年 10 月 29 日至 31 日辦理之「東亞國家暴力與再現、結盟」及「二二八、人權、民主與轉型正義學術研討會」兩場學術研討會中發表及評論之部分文章，包含收錄本會兩位副研究員及其他研究者等共 11 篇文章，由政

治大學臺灣史研究所教授薛化元擔任主編，於 111 年 11 月 4 日完成論文集之印製出版。

- (7) 「二二八事件可能受難者名單」清查工作：為調查二二八事件真相，本會依二二八事件可能受難者清查作業要點第 3 點之規定辦理二二八事件可能受難者清查，並成立二二八事件可能受難者清查小組。自 107 年 12 月起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會已分次公告 6 批可能受難者名單，合計共 2,928 名。
- (8) 「二二八事件研究報告」公布三十週年之回顧論壇：本會於 111 年 2 月 25 日舉辦本論壇，本活動邀請當時執筆人與相關研究學者發表及與談，主講者有賴澤涵教授等 6 位，與談者有張富美理事長等 8 位。論壇主講學者與對談學者均有精彩發表，且與會貴賓與參與者積極提問與發言，充分達到回顧、對話、交流及反省之效果。本活動計有 75 人次參與。
- (9) 《「二二八事件」研究報告》(1992 年) 三十週年論壇文集：本會收錄本論壇籌備委員暨主講學者賴澤涵等 5 位教授 30 年來二二八事件研究的回顧、感言文章，書籍訂為「《「二二八事件」研究報告》(1992 年) 三十週年論壇文集」，於 111 年 12 月底前出版並印製 300 本，對本會在長期深耕二二八的研究具有重要的學術價值意義。
- (10) 「二二八的民間研究與紀念—30 年來的回顧」座談會：二二八的平反與研究始自海內外的民間力量，為回顧 30 多年來二二八的民間研究與紀念活動的誕生與轉化，本會與國史館擇定 111 年 3 月 19 日上午於本館共同舉辦本座談會。2 場次主題為「二二八的民間紀念」及「從民間到『官方』？—二二八的研究評價」，分別由本會薛化元董事長及國史館館長陳儀深主持，邀請陳永興醫師、張富美理事長等關懷二二八議題的受難家屬、學者專家、社會賢達及青年世代與談，本座談會計有 50 人次參與。

(11)「終戰・接收・二二八」學術研討會：本會於 111 年 10 月 21 日及 22 日在本館舉辦本研討會，分別邀請臺灣、日本以及英國各領域學者專家共 36 位主持、發表與評論，彼此運用自身專業與觀點，進行「臺灣社會的回應」、「產業秩序重建」、「貨幣與通膨」、「戰爭經驗的延續」、「制度轉移」及「失序與混亂」等 6 個議題的跨國與跨領域的學術對話，計發表 14 篇論文及 1 場專題演講。本研討會計有 80 餘人參與。

4、二二八事件之教育及文化活動：

教育研究補助：依據本條例第 11 條第 4 款至第 6 款規定及二二八事件教材著作及調查考證補助辦法，對於從事有助瞭解二二八事件真相、撫平歷史傷痛，以及促進族群和諧與臺灣社會和平之已完成著作予以補助。111 年度受理申請案共計 6 件，經兩階段審核通過 5 件，包括 2 件學術研究報告、3 件圖書、有聲及影像出版品，共計核發補助費 16 萬 5 千元整。

5、教育、文化、歷史、人權之國際交流：

(1)2022 國際學界人士人權交流參訪計畫：本會於 111 年 11 月 24 日邀請研究臺灣人權歷史發展之德國籍學者及研究德國轉型正義的臺籍學者到館參訪，介紹二二八事件的爆發背景、事件經過與處理過程。另於 11 月 26 日至 11 月 28 日至白色恐怖綠島紀念園區進行人權教育交流，分享國際人權觀點與處理經驗。

(2)2022 年合作備忘錄團體共同學術會議：本會與韓國全南大學 5·18 研究所、日本北海道大學東亞傳媒研究中心及日本立命館大學韓國研究中心，共同於 111 年 11 月 4 日辦理學術會議，藉由各國處理事例，進而檢驗比較各自的努力成果，摸索未來的改善對策，避免自由民主、人權價值再次倒退。

(3)「臺灣與東亞近代史青年學者」學術研討會：本會與政治大學臺灣史研究所、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早稻田臺灣研究所、東京大學大學院綜合文化研究科、愛知大學大學院中國研究科、一橋大學大學院社

會學研究科、立命館大學文學部、倫敦政經學院臺灣研究中心與自由思想學術基金會等單位，於 111 年 3 月 11 及 12 日採用線上視訊方式合作辦理，內容涵蓋東亞近代人權史等學術領域，由專家學者針對相關內容依序主持評論，計有 18 篇文章在活動中依序發表。本活動共計 127 人次參與。

6、協助照顧受難者及其家屬：

(1)撫助照料清寒無依之受難者及遺族：

①重陽敬老金：111 年度於重陽節發放敬老金予 65 歲以上之受難者本人或其雙親、配偶，共計核發 119 人，發予重陽敬老金每人新臺幣(以下同)3,600 元，合計金額約 42 萬 8 千元。

②三節撫助金：為協助家境清寒之二二八受難者與遺族，本會每年寄發二二八事件受難者及家屬撫助作業要點暨相關申請書予受難者及家屬，針對符合中低收入老人、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及低收入戶之二二八受難者、家屬及權利人，發放春節、端午及中秋三節撫助金，111 年度完成發放春節撫助金 89 萬 1 千元、端午節撫助金 90 萬 3 千元與中秋節撫助金 90 萬 3 千元。

③喪葬撫助費：111 年度共計發放 17 人次，計 5 萬 1 千元。

(2)辦理撫慰聯誼活動：本會於 111 年 7 月至 12 月分別至嘉義、高雄、南投及大臺北地區，與當地協會合作辦理家屬座談和撫慰活動，藉以聽取各地方家屬意見，以做為本會推動各項業務之參考依據。

(3)辦理二二八清寒獎學金之申請與發放：二二八事件受難者三親等以內之直系血親卑親屬，並就讀國內高中職以上之低收入戶在學者，可向本會申請二二八清寒獎學金。111 年度申請案計 10 件，經審查通過獲得獎學金者共計 10 名，研究所組 2 名、大專組 7 名、高中組 1 名，總計發給獎學金 30 萬 5 千元。

7、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

- (1)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古蹟維護：本會依據 109 年度直轄市定古蹟「原臺灣教育會館（二二八國家紀念館）」管理維護計畫所載「管理維護事項」、「管理維護工作」等計畫內容，暨文化部頒布古蹟維護辦法相關規範及規定，就紀念館建物、設備及典藏之二二八相關文物、史料等進行年度日常維護及管理工作，以維紀念館古蹟歷史建物風貌，並善盡古蹟建物及二二八文物史料等管理維護之責，暨提供參訪者舒適、安全及便利的參觀空間。
- (2)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之志工組織相關工作：
- ①平日值班：平時有賴熱心的志工協助及巡視展場，便於民眾至紀念館參訪諮詢。
 - ②志工訓練及年度聯誼活動：
 - A.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志工訓練暨進修研習課程：分別於 111 年 3 月 14 日辦理「轉型正義三部曲」、「土地傷痕：二二八事件遺址—中部地區」與「無名英雄：民主台灣的街頭運動」特展演講，8 月 2 日辦理「民主的向望：臺灣選舉制度沿革及北高市長選舉特展」及「傳染病與二二八：二戰後初期臺灣疫病的社會衝擊特展」導覽，每場次參加志工近 40 人。
 - B.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年度聯誼活動：本會於 111 年 11 月 21 日辦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志工研習暨交流」，進行研習、走讀及參訪活動，期藉此讓本館志工進一步了解二二八相關事發地之歷史事件，並拓展及凝聚彼此對紀念館的向心力。
- (3)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年度主題特展：
- ①「少年、煙霧與傘-香港反送中運動版畫紀事」特展：展期自 110 年 10 月 23 日起至 111 年 2 月 13 日止，111 年觀展人次約 1,872 人。
 - ②「民主臺灣的街頭運動—彰化平原無名英雄」特展：展期自 110 年 12 月 3 日起至 111 年 4 月 24 日止，111 年觀展人次約 6,314 人。

- ③「死滅與再生：李敏勇二二八詩帖」特展：展期自 111 年 2 月 12 日起至 111 年 7 月 17 日止。111 年觀展人次約 6,314 人。本檔特展結束後，本會再與國立臺灣文學館合作，以「時代的聲音：李敏勇詩帖展」之名，移展至臺文館展出
- ④「土地傷痕：二二八事件遺址—中部地區」特展：展期自 111 年 2 月 26 日起至 111 年 7 月 10 日止，介紹二二八事件中有關於臺中、南投、彰化與雲林等地的抗爭及衝突事件及遺址，111 年觀展人次約 6,024 人。
- ⑤「傳染病與二二八」特展：展期自 111 年 5 月 13 日起至 10 月 2 日止。為呼應近年 COVID-19 傳染病相關議題，本會特規劃此特展，111 年觀展人次約 6,737 人。
- ⑥「民主的向望：二戰後臺灣選舉制度沿革及北高市長選舉」特展：展期自 111 年 8 月 6 日起至 12 月 11 日止，111 年觀展人次約 8,960 人。
- ⑦二二八藝文系列·他們的年代 | 臺展 95「手完成的話—時局下的李石樵人物畫」特展：展期自 111 年 10 月 15 日起至 112 年 2 月 19 日止，111 年觀展人次約 5,893 人。
- ⑧「臺灣原住民族與二二八」特展：展期自 111 年 12 月 23 日起至 112 年 6 月 25 日止，111 年觀展人次約 529 人。
- ⑨2022 年度二二八國家紀念館特展內容外語翻譯勞務採購案：為使國際歷史、人權研究學者及工作者能深入認識有關本會 111 年度舉辦二二八事件及臺灣近代重要人權事件之特展內容，本會特規劃前揭勞務採購案，本案業於 111 年 12 月 12 日完成。
- (4)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教育推廣活動：
- ①Google 全景拍攝案：為辦理本會官方網站維護及建構數位博物館，以及為詳細留存紀念館各檔展覽，本會委由專業街景拍攝公司至館內拍攝「民主臺灣

的街頭運動—彰化平原無名英雄」、「死滅與再生：李敏勇二二八詩帖」、「土地傷痕：二二八事件遺址—中部地區」、「傳染病與二二八」、「民主的向望：二戰後臺灣選舉制度沿革及北高市長選舉」等展覽陳設、展場與展示內容，將其製作為 Google Street View 室內街景服務，並建置於 Google Map 系統上。

②設置「LINE@生活圈」官方帳號：隨著通訊軟體普及，並考量不同年齡層之使用習性，紀念館持續在通訊平台「LINE@生活圈」以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官方帳號，宣傳紀念館各檔期之展覽及教育推廣活動，藉以強化紀念館活動訊息傳遞速度，並保持良好的溝通管道。

③教育推廣活動：

A.真人圖書館、二二八人權影展：111年共辦理6場真人圖書館與11場二二八人權影展活動，藉以深化民眾對二二八事件、轉型正義及人權議題之研究與體悟。

B.二二八走讀活動：111年辦理11場二二八走讀導覽活動，帶領大眾走訪二二八相關地景及建築，讓民眾對二二八事件有進一步的認識，共約220人參與。

C.與各地方協會辦理二二八事件歷史教育與走讀活動：本會與南投縣二二八關懷協會與瀛海文化工作室共同合作，於111年3月至5月間分別於南投與高雄等地辦理「一輪明月耀山城～走讀竹山228」及「走讀高雄人權遺址」共5場活動，共約200人參與。

D.自由路上藝術節：本會與臺中市好民文化行動協會共同自111年2月25日至4月24日止，辦理「自由路上藝術節」，內容含括展覽講座、電影放映、市集、走讀等形式，藉此提升民眾的民主意識與人權素養。

- E.「二二八線上講堂」製作：考量疫情變化不定，又因近年有部份人士製作相關扭曲二二八史實影片於網路上播放、誤導大眾，為能導正視聽，本會於111年度製作12集「二二八線上講堂」專題講座，將影片置於本會官網供大眾於網路隨選觀看，提供民眾更為正確、客觀的史觀史實。
- F.「人權教師研習營」：本會於111年11月19日及20日兩日採線上會議方式辦理，本次兩場活動共計32人次參與。
- G.二二八人權史普工作坊：本會於111年9月3日及4日辦理，分就歷史基礎、資訊、文化、音樂文本與歷史轉譯等「二二八、人權、民主與轉型正義」相關議題進行專題演講外，並特於活動中安排團體交流學習活動，兩日活動共計54人次參與。
- H.《尋找陳智雄》特映會暨映後座談：本紀錄片係記錄藝術團體以臺灣民主運動者陳智雄先生印尼籍女兒尋父30年過程為主題，揭開「死刑犯陳智雄」真相。以表演藝術之當代展演，重新詮釋這段湮沒在歷史暗影中之故事，本活動參與者約計50人次。
- I.111年二二八國家紀念館累計到館參觀人數約1萬9,753人次，受理共計近28個國內外團體預約導覽，其中團體參訪人數約計1,407人次。
- (5)二二八事件史料、文物之徵集與典藏：
- ①「二二八事件影印資料」合作案：本會與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於111年7月6日同步於官網對外開放第1批「二二八事件影印資料」資料計83冊，供各界線上檢索目錄及申請到館閱覽。
 - ②施並錫二二八畫作展示：111年逢二二八事件75週年，本會於111年1月24日二二八紀念活動前將施並錫教授捐贈之「宜蘭頭城媽祖廟前的暗夜坑殺」及「串綁的冤魂 I」兩幀二二八主題油畫創作(130x194cm)，正式公開展示於紀念館內2樓，期藉由藝術畫作之呈現，還原二二八歷史真相，供參

訪民眾更能深入瞭解史實。

(6)二二八事件史料編撰與出版計畫：《戰爭與財政》設計編輯出版，本計畫由臺灣教授協會會長許文堂擔任主編，並由具相當研究經驗之專家學者參與撰寫，於111年11月23日完成印製出版300本。

(7)二二八國家紀念館111年度修繕改善工程案：代管資產同步增列房屋及建築76萬5千元。

①委託宣億消防有限公司承作111年度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消防設備改善工程，汰換受信總機及全館消防探測器及ATS緊急電源自動切換開關等。本工程於111年6月8日竣工，並於同年7月11日驗收通過，決算金額46萬5千元。

②111年度進行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三樓中央區女兒牆滲漏改善工程，敲除該區之女兒牆頂蓋、洗石子剔除、裂縫填塞，展間平頂剝落處剔除及打底粉刷。本案依政府採購法規定，決標予東郡營造有限公司發包施作，工程決算金額為30萬元。

8、行政及管理支出：本會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二二八和平基金」及「創立基金」之保管及運用、紀念館之維護修繕及管理營運等，皆如期完成。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截至112年6月30日止執行情形）：

(一)勞務收入：全年度預算數4,788萬元，截至112年6月30日止，實收2,026萬元，占全年度預算數42.31%，主要係內政部委辦經費撥入所致。

(二)財務收入：全年度預算數1,340萬元，截至112年6月30日止，認列利息收入271萬2千元，占全年度預算數20.24%，主要係銀行定期存款利息尚未到期所致。

(三)其他業務外收入：預算無列數，截至112年6月30日止，認列7千元，主要係銷售本會出版品及電子領標收入所致。

(四)勞務成本：全年度預算數5,261萬1千元，截至112年6

月 30 日止，實支 1,574 萬 3 千元，占全年度預算數 29.92%，主要係人事費用、二二八事件受難者賠償金、籌辦紀念活動等費用所致。

(五)管理費用：全年度預算數 866 萬 9 千元，截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實支 500 萬 7 千元，占全年度預算數 57.76%，主要係管理部門行政相關費用。

(六)以上總收支相抵後，全年度預算無賸餘數，截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實際執行賸餘數 222 萬 9 千元，主要係擷節各項支出所致。

主 要 表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數		說 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60,524	100.00	收入	58,640	100.00	61,280	100.00	-2,640	4.31	
44,688	73.84	業務收入	36,880	62.89	47,880	78.13	-11,000	22.97	
44,645	73.76	勞務收入	36,880	62.89	47,880	78.13	-11,000	22.97	內政部委託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暨續辦二二八事件賠償金發放業務等計畫之勞務收入。
3	0.01	受贈收入	0	-	0	-	0	-	
40	0.07	其他業務收入	0	-	0	-	0	-	
15,836	26.16	業務外收入	21,760	37.11	13,400	21.87	8,360	62.39	
15,787	26.08	財務收入	21,760	37.11	13,400	21.87	8,360	62.39	依金融機構現行存款利率估計調整，內含三筆1億元7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債，利率分別為1.2%、2.3%及2.1%。
49	0.08	其他業務外收入	0	-	0	-	0	-	
52,468	86.69	支出	58,640	100.00	61,280	100.00	-2,640	4.31	
52,468	86.69	業務支出	58,640	100.00	61,280	100.00	-2,640	4.31	
43,157	71.31	勞務成本	45,725	77.98	52,611	85.85	-6,886	13.09	勞務成本包含以下7項主要科目計畫： 一、給付賠償金。 二、籌辦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 三、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 四、二二八事件之教育文化活動。 五、教育、文化、歷史、人權國際交流。 六、協助照顧受難者及其家屬。 七、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
9,311	15.38	管理費用	12,915	22.02	8,669	14.15	4,246	48.98	行政及管理支出。
8,056	13.31	本期賸餘(短絀)	0	-	0	-	0	-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短絀)	0	
利息股利之調整	-21,760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賸餘(短絀)	-21,760	
調整非現金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396	本會資產暨代管資產提列折舊及攤銷數396千元。
應收利息減少(增加)	-246	
預付費用減少(增加)	-4	
應付賠償金增加(減少)	2,000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19,614	
收取利息	21,76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14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存入保證金	-5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8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08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0,76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2,850	

附註：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代管資產增加3,000千元。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上年度 餘 額	本年度 增(減-)數	截至本年度 餘 額	說 明
基金	1,540,000	0	1,540,000	
創立基金	40,000	0	40,000	
其他基金	1,500,000	0	1,500,000	主管機關內政部捐贈「二二八和平基金」15億元。
公積	34,256	396	34,652	
特別公積	1,283	0	1,283	
捐贈公積	32,973	396	33,369	113年度累計折舊-代管資產轉列捐贈公積。
累積餘絀	6,051	0	6,051	
累積賸餘	6,051	0	6,051	113年度預算收支兩平，無增減數。
合 計	1,580,307	396	1,580,703	

本頁空白

明 細 表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明
44,645	勞務收入	36,880	47,880	本會之勞務收入編列係依據內政部委託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辦理「經營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經費委託契約書第二條訂定：本業務所需委辦經費由內政部編列預算支應。
9,472	一、給付賠償金計畫	1,560	9,600	
2,650	二、籌辦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計畫	2,000	2,450	
2,830	三、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計畫	1,500	2,850	
280	四、二二八事件之教育文化活動	300	280	
800	五、教育、文化、歷史、人權國際交流	1,200	800	
6,270	六、協助照顧受難者及其家屬計畫	5,630	6,870	
16,715	七、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計畫	17,690	18,930	
5,628	八、其他委辦計畫	7,000	6,100	
3	受贈收入	0	0	
3	民間捐贈收入	0	0	
40	其他業務收入	0	0	
40	其他業務收入	0	0	
15,787	財務收入	21,760	13,400	
15,787	利息收入	21,760	13,400	(1)預估創立基金4,000萬元及現金存款3,594萬元之(6個月)小額定期存款23筆之利息收入約計99萬元。 (2)內政部捐贈之「二二八和平基金」合計新臺幣15億元。分存於公、民營等4家銀行，並規劃以1年期小額定存301筆計10億1,150萬元、活期儲蓄存款1筆計1億8,850萬元及3筆7年期金融債共3億元，預估利息收入約計2,077萬元。
49	其他業務外收入	0	0	
49	其他業務外收入	0	0	
60,524	總計	58,640	61,280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明
43,157	勞務成本	45,725	52,611	本年度勞務成本預算數4,572萬5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5,261萬1千元，減少688萬6千元。其預算數明細如下：
10,234	一、給付賠償金計畫	2,107	11,220	一、給付賠償金計畫210萬7千元，包括預計編列員額2人之薪資等200萬7千元，辦理未審結案件之尋查及審理等會議之出席費、印刷等服務費10萬元。
2,165	(一)用人費用	2,007	2,107	
69	(二)服務費用	100	113	
8,000	(三)賠償及捐助	0	9,000	
2,299	二、籌辦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計畫	2,650	2,650	二、籌辦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計畫265萬元，包括：
2,298	(一)服務費用	2,450	2,550	(一)辦理二二八和平紀念日系列活動之旅運費及耗材等服務費用120萬元與共生音樂節50萬元。
0	(二)材料及用品費	200	100	(二)與地方二二八關懷協會合辦各地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共同追思二二八事件受難者合辦活動經費20萬元。
1	(三)稅捐及規費	0	0	(三)辦理宗教性追思紀念活動之郵電費及其他服務費用75萬元。
2,285	三、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計畫	2,900	3,350	三、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計畫290萬元，包括：
2,259	(一)服務費用	2,880	3,330	(一)清查二二八可能受難者計畫，成立二二八事件可能受難者清查小組進行清查，經費約40萬元。
26	(二)材料及用品費	20	20	(二)「讀處二二八的多種式樣」專書出版計畫，經費約100萬元。
				(三)「二二八、人權、民主與轉型正義」論文徵集編審出版計畫，經費約30萬元。
				(四)「是非對錯?!論證二二八」計畫，經費約50萬元。
				(五)二二八事件真相與轉型正義外文版電子書製作案，經費約20萬元。
				(六)二二八事件研究議題與相關議題之論文蒐集及研討座談，經費約50萬元。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明
180	四、二二八事件之教育 及文化活動	350	350	四、依據「二二八事件教材著作及調查考證補助辦法」辦理學術研究報告及二二八事件相關論文等補助計畫，郵電印刷及補助費等計35萬元。
15	(一)服務費用	70	70	
165	(二)賠償及捐助	280	280	
497	五、教育、文化、歷史、人權 國際交流	1,800	1,000	五、教育、文化、歷史、人權國際交流計畫編列180萬元，包括：
497	(一)服務費用	1,790	990	(一)紀念與學術活動交流，經費約10萬元。
0	(二)材料及用品費	10	10	(二)國際人權歷史事件追思活動與紀念儀式，經費約10萬元。
				(三)參與國際人權歷史事件追思活動與紀念儀式，經費約160萬元。
7,857	六、協助照顧受難者 及其家屬計畫	10,028	8,795	六、協助照顧受難者及其家屬計畫1,002萬8千元，包括：
4,208	(一)用人費用	5,428	5,085	(一)本計畫預計編列員額6人之薪資等542萬8千元。
168	(二)服務費用	333	285	(二)辦理撫助照料清寒無依之受難者及遺族計畫及發放重陽節敬老金、急難撫助金、三節中低收入戶及受難者本人特別照護等撫助金390萬，服務費用10萬元。
0	(三)材料及用品費	2	0	(三)辦理訪慰及撫慰聯誼活動之旅運費、出席費、保險費及聯繫協調費等服務費用19萬8千元，另材料用品費2千元。
3,481	(四)賠償及捐助	4,265	3,425	(四)辦理清寒獎學金之申請與發放作業之出席費、郵電費及印刷費等服務費用3萬5千元，發放獎學金36萬5千元。
19,805	七、經營及管理二二八 國家紀念館計畫	25,890	25,246	七、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計畫2,589萬元，包括：
4,745	(一)用人費用	5,817	5,362	(一)配合各項受託經營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工作計畫，編列員額7人之薪資等581萬7千元。
13,723	(二)服務費用	17,737	17,984	(二)二二八國家紀念館之相關維護管理費用，包括出席費、水電清潔費、保全費、維護費、保險費、專業服務費用及其他等服務費用504萬2千元、紀念館內外使用耗材等材料用品費20萬元、本會折舊及代管資產年度提列折舊費39萬6千元，另稅捐及規費1萬元。
864	(三)材料及用品費	1,520	1,090	
204	(四)租金	400	400	
255	(五)折舊及攤銷費	396	404	
14	(六)稅捐及規費	20	6	(三)辦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志工組織相關工作，包括志工訓練等鐘點費、旅運費、保險費、印刷、志工服務費及聯繫協調費等服務費用35萬元。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明
				(四)辦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展覽活動，包括展區之維護、各項二二八主題特展之規劃及執行工作等出席費、旅運費、印刷、保險及專業服務費等服務費用525萬5千元、展覽設備租金40萬元及策展耗材等材料及用品費11萬元，另稅捐及規費1萬元。
				(五)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教育推廣活動之鐘點費、國內外旅運費、印刷、郵電費、保險費及其他服務費165萬元，材料及用品費15萬元。
				(六)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年報等文宣品編撰及發行，含相關刊物、多國語言之館務文宣品等之稿費、印刷、郵電費及專業服務費等服務費用68萬元，照片沖印及紀念品等材料及用品費2萬元。
				(七)本館典藏文物於完成盤點及清單整飭後，規劃分類進行館藏文物修復與權利盤點及相關課程，經費編列服務費用56萬元，材料及用品4萬元。
				(八)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活動媒體宣導經費，編列服務費用120萬元。(全數為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九)進行本館汙下水道接管工程、自來水進水管漏水更新工程、展演廳隔間工程及分區屋頂鋪面、女兒牆、外牆防漏工程，編列經費300萬元(資本門工程費)。
				(十)展演廳新隔間使用桌椅櫃及展演廳投影布幕更新費用、展演廳音響擴大機設備汰換更新費等，編列經費100萬元(資本門設備費)。
9,311	管理費用	12,915	8,669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及紀念館之營運管理1,291萬5千元，設置執行長1人及行政部門編列員額5人之用人經費700萬元。另配合各業務部門需要，使各項業務得以順利推進，並如期完成，經費編列兼職費、國內外旅費、郵電費、印刷、專業服務費、公共關係費、維護費、保險費及其他等服務費用568萬8千元，辦公文具及辦公設備等材料用品費1萬7千元，辦公設備租金20萬元及規費1萬元。
9,311	行政及管理支出	12,915	8,669	
6,902	(一)用人費用	7,000	6,963	
2,115	(二)服務費用	5,688	1,479	
79	(三)材料及用品費	17	17	
214	(四)租金	200	200	
1	(五)稅捐及規費	10	10	
52,468	總計	58,640	61,280	

參 考 表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3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1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科 目	113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2年(上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數
	資 產			
61,169	流動資產	59,919	57,581	2,338
24,517	現金及約當現金	22,850	20,762	2,088
24,517	銀行存款	22,850	20,762	2,088
10,646	應收款項	11,055	10,809	246
805	應收帳款	805	805	0
9,841	應收利息	10,250	10,004	246
46	預付款項	54	50	4
40	預付費用	48	44	4
6	留抵稅額	6	6	0
25,960	其他流動資產	25,960	25,960	0
25,960	其他金融資產	25,960	25,960	0
200,000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300,000	300,000	0
200,000	非流動金融資產	300,000	300,000	0
200,0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	300,000	0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	6	0
6	什項設備	6	6	0
39	什項設備	39	39	0
-33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33	-33	0
7	無形資產	0	0	0
7	無形資產	0	0	0
7	電腦軟體	0	0	0
1,879,528	其他資產	1,781,732	1,779,128	2,604
1,879,528	什項資產	1,781,732	1,779,128	2,604
33	存出保證金	33	33	0
1,610	藝術品及文物	1,610	1,610	0
562,963	代管資產	565,963	562,963	3,000
-25,078	累計折舊-代管資產(什項設備)	-25,874	-25,478	396
40,000	創立基金-銀行存款基金專戶	40,000	40,000	0
1,300,000	其他基金-銀行存款基金專戶	1,200,000	1,200,000	0
2,140,710	資產合計	2,141,657	2,136,715	4,942
	負 債			
22,690	流動負債	20,690	18,690	2,000
22,690	應付款項	20,690	18,690	2,000
133	應付票據	133	133	0
22,554	應付賠償金	20,554	18,554	2,000
3	應付費用	3	3	0
538,113	其他負債	540,264	537,718	2,546
538,113	什項負債	540,264	537,718	2,546
228	存入保證金	175	233	-58
537,885	應付代管資產	540,089	537,485	2,604
560,803	負債合計	560,954	556,408	4,546
	淨 值			
1,540,000	基金	1,540,000	1,540,000	0
40,000	創立基金	40,000	40,000	0
40,000	創立基金	40,000	40,000	0
1,500,000	其他基金	1,500,000	1,500,000	0
1,500,000	其他基金	1,500,000	1,500,000	0
33,856	公積	34,652	34,256	396
1,283	特別公積	1,283	1,283	0
1,283	特別公積	1,283	1,283	0
32,573	捐贈公積	33,369	32,973	396
32,573	捐贈公積	33,369	32,973	396
6,051	累積餘絀	6,051	6,051	0
6,051	累積餘絀	6,051	6,051	0
6,051	累積賸餘	6,051	6,051	0
1,579,907	淨值合計	1,580,703	1,580,307	396
2,140,710	負債及淨值合計	2,141,657	2,136,715	4,942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人

職類(稱)	本年度員額 預計數	說 明
執行長	1	負責執行董事會決策及綜理會務。
第一處		置處長1人，工作人員5人，掌理事項包括：
處長	1	1. 二二八事件紀念及追思活動之籌辦。
高級專員、專 員(組員)	5	2. 教育、歷史、文化、人權之國際交流工作，積極與國外相關人權組織團體結盟，爭取國際社會對臺灣民主之支持與認同，並串聯國際間相關人權、和平組織之合作交流。 3. 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常態展及各項主題展覽等規劃業務。 4. 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志工之培訓與管理。 5. 二二八國家紀念館館務行銷及館際交流業務，辦理紀念館形象宣傳與活動執行。 6. 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各類文宣品設計、印製、編撰及發行。 7. 協助照顧弱勢受難者家屬之生活扶助。
第二處		置處長1人，工作人員4人，掌理事項包括：
處長	1	1. 二二八事件教材著作及調查考證補助。
高級專員、專 員(組員)	4	2. 二二八事件教育推廣及文化交流活動，各級學校參訪導覽、教學合作及各類營隊籌辦等。 3. 二二八事件文物徵集、典藏及展示，包含文物實體及數位典藏計畫。 4. 賠償金標準之審定及賠償案件審核。 5. 不服賠償金申請案件之訴願、訴訟。 6. 協助受難者及其家屬回復名譽，釐清相關責任歸屬。 7. 依調查結果呈請總統大赦或特赦之擬議事項。 8. 建立國內人權相關機構間合作交流平台。
第三處		置處長1人，工作人員3人，掌理事項包括：
處長	1	1. 二二八事件真相調查研究、史料編纂及出版。
研究人員	3	2. 學術研討會之規劃與執行。
行政室		置主任1人，工作人員4人，掌理事項包括：
主任	1	1. 會計、協助年度業務計畫擬訂及預決算彙編。
高級專員、專 員(組員)	4	2. 人事、人員進用、升遷、考核及差勤管理。 3. 出納、檔案及圖書管理、總務、財產管理、印信、警衛、文書、收發文。 4. 研考、議事、法制、稽核暨各類行政事務。 5. 規劃基金之保管及運用事宜。 6. 辦理國家紀念館各項設備及整體環境之維護與管理業務。
總 計	21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名稱 職稱	薪資	超時 工作 報酬	津貼	獎金	退休、 卹償金 及 資遣費	分攤 保險費	福利費	補充 保費	總計
執行長	1,400	0	0	338	100	80	16	0	1,934
處長 (主任)	3,531	20	0	700	295	400	72	0	5,018
研究人員 (高級專員)	2,873	15	0	315	92	332	36	0	3,663
專員 (組員)	6,496	52	0	1,529	337	866	272	85	9,637
總計	14,300	87	0	2,882	824	1,678	396	85	20,252

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預計執行內容
勞務成本	1,200	二二八國家紀念館教育推廣及展覽活動於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及電視媒體，投放本會各類展覽或講座及宣導影片，包含設計成本及相關影片製作成本。
經營及管理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計畫	1,200	
服務費用	1,200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200	
總 計	1,200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 函

地址：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聯絡人：荊明璇
聯絡電話：02-23565332
傳真：02-23976858
電子信箱：moi2131@moi.gov.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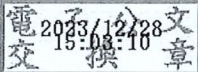
受文者：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28日
發文字號：台內會字第1120149355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301000000A112014935500-1.PDF)

主旨：立法院通過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113年度預算案，業奉總統112年12月27日華總一經字第11200112431號令公布，請查照。

說明：依據總統府秘書長112年12月27日華總一經字第11200112430號函辦理，並檢附上開函影本1份。

正本：本部民政司、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

副本：

112年12月28日	
收文號	01182

檔 號：

保存年限：

總統府秘書長 函

機關地址：100006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
一段122號

聯絡人：詹庭湄

電話：(02)2320-6154

受文者：內政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27日

發文字號：華總一經字第11200112430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立法院通過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113年度預算案，咨請公布一案，業奉總統112年12月27日華總一經字第11200112431號令公布，請查照。

說明：本預算案刊載於總統府公報第7697號(另見本府網站<https://www.president.gov.tw>公報系統)。

正本：行政院、立法院、司法院、監察院、內政部

副本：

內政部



1120149355

112/12/27